浙大宁波理工学院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文件

理工数据[2023]14号

关于印发《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优秀毕业生 评选评分细则(试行)》的通知

各研究所、实验中心,各部门:

《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优秀毕业生评选评分细则(试行)》已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,现予以印发,请遵照执行。

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 2023 年 12月 26日

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优秀毕业生评选评分细则(试行)

一、奖学金

获得学校启新一、二、三等及特色奖学金,分别计7、5、3、2分。获得国家奖学金和省政府奖学金,分别计10分和8分。

以上项目只可取一项,以最高分计算。

- 二、荣誉称号和社会工作
- (一)获得荣誉称号,奖励分如下:
- 1、省级优秀共产党员、十佳大学生、优秀学生、优秀学生 干部计6分,党员之星、励志先锋、励志标兵(市级)、优秀团员、团干计4分;
- 2、市级优秀共产党员、十佳大学生计 5 分,党员之星、励志先锋、励志标兵、优秀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大学生计 4 分,优秀团员、团干计 2 分,先进大学生集体计 0.5 分;
- 3、校级优秀共产党员、十佳大学生计3分,党员之星、励志先锋计2分,优秀团员、团干、优秀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计1分。

以上项目只可取一项,以最高分计算。

- (二)担任社会工作职务,奖励分如下:
- 1、班级其他委员,寝室长,学年考核优秀、良好、合格分别计2、1、0.5分;
- 2、班长,团支书,班导师助理,校院团委、学联、学生会、 社联、青协等学生组织部长(包括副部长),学生社团负责人, 学院各类集训队负责人,公寓党员工作站站长(包括副站长),

学院党总支党务助理,学年考核优秀、良好、合格分别计 4、2、1分;

3、院校团委、学联、学生会、社联、青协等学生组织主席 团成员,学生党支部支委,学年考核优秀、良好、合格分别计5、 3、1分。

以上项目只可取一项,以最高分计算。

(三)特别说明

因荣誉称号与社会工作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关联,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加分。如需同时加分,须附上无关联说明材料。

三、第二课堂活动

(一) 文艺类

- 1、国家级一、二、三等及优胜奖分别计5、4、3、2分;
- 2、省级一、二、三等及优胜奖分别计3、2、1.5、1分;
- 3、市级一、二、三等及优胜奖分别计2、1.5、1、0.5分;
- 4、校级一、二、三等及优胜奖分别计1.5、1、0.5、0.5分。 以上项目只可取一项,以最高分计算。

(二)学科竞赛类

- 1、国际级一、二、三等及优胜奖分别计10、8、6、4分;
- 2、国家级一、二、三等及优胜奖分别计10、8、6、4、2分;
- 3、省级一、二、三等及优胜奖分别计8、5、4、2、1分;
- 4、市级一、二、三等及优胜奖分别计4、3、1.5、0.5分;
- 5、校级一、二、三等及优胜奖分别计 2、1.5、1、0.5 分; 学科竞赛级别原则上以学校认定的为准,参赛奖不计分。

以上项目只可取一项,以最高分计算。

(三)体育竞赛类

- 1、国家级一至三名分别计5、4、3分,优胜奖2分;
- 2、省级一至三名分别计 3、2、1.5 分,优胜奖 1 分,破纪录 7 分;
- 3、市级一至三名分别计 2、1.5、1 分, 优胜奖 0.5 分, 破 纪录 6 分;
- 4、校级一至三名分别计 1.5、1、0.5 分, 优胜奖 0.5 分, 破纪录 3 分。

以上项目只可取一项,以最高分计算。

四、学术论文

- (1) I 类学术论文 +10 分;
- (2) II 类学术论文 +6 分;
- (3) III 类学术论文+2 分;
- (4) IV 类学术论文+1 分。

学术论文以第一作者计分。论文级别以我校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业绩认定办法中《科研学术论文分类表》的认定为准。

以上项目只可取一项,以最高分计算。

五、科研立项

- (1) 省级以上国创、新苗科研立项结题,总分4分/项;
- (2) 校级国创、新苗科研立项结题,总分2分/项。

以上科研项目应在评奖通知发出时已结题,否则不予认可。 科研立项只有负责人一人,无其他成员的,负责人计项目总分。 科研立项除负责人外,还有其他成员的,负责人计项目总分的 50%,其他成员平均分配剩余的50%。 以上项目只可取一项,以最高分计算。

六、专利发明

专利权人为浙大宁波理工学院的专利成果,发明专利以第一发明人计分,记分标准为:

- 1、发明专利授权,第一发明人计6分;
- 2、实用新型授权,第一发明人计1分;
- 3、外观设计授权,第一发明人计1分。

以上项目只可取一项,以最高分计算。

七、专业证书

- 1、大学英语四级考试通过计1分,大学英语六级考试通过计2分,高、中级英语口译证书分别计3、2分;
- 2、计算机、软件等 IT 类专业职业资格证书,如高级软件工程师、(SUN)-JAVA 软件工程师、软件开发工程师、数据库证书、数据库 0CP 认证证书、思科网络工程师、运维工程师、软件架构师、软件测评师、软件设计师、网络工程师、嵌入式系统设计师、计算机辅助设计师、数据库系统工程师等,国家级计 4 分,省级计 3 分,市级计 2 分。

以上项目只可取一项,以最高分计算。

八、素质提升

积极向上,有提升自身学历的进取心,有考研或出国留学准备并已落实行动,计2分。

九、计分规则

在满足优秀毕业生评选基本条件的情况下,对各项内容进行加分,将得到的结果按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名,排名靠前者优

先。如出现同分现象,按照三学年平均绩点排名进行比较,排名靠前者优先。

抄送: 学校党委学生工作部, 各党支部, 分工会。

计算机与数据工程学院党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3年12月26日印发